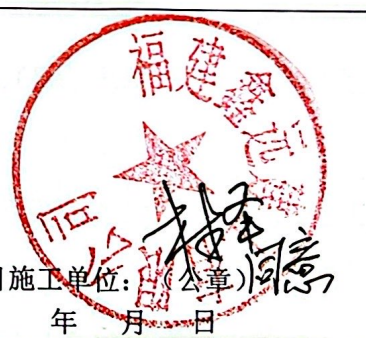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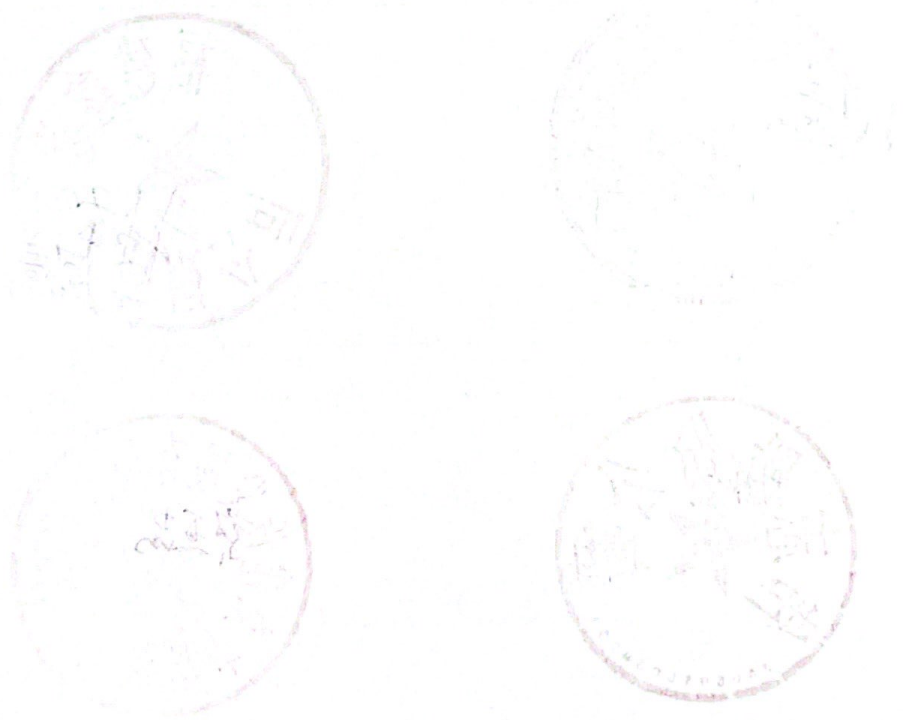
莆田市建设工程设计变更备案表

编号: 01

一、工程概况	项目名称	荔城区新度镇港利村 2021 年旧村复垦项目 (地块一)	建设单位	莆田市木兰教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	施工单位	福建鑫远建工有限公司	监理单位	福建省中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	设计单位	伟志股份公司	合同造价	3212853 元
二、设计变更申请	1、拟设计变更类别	1. 非小规模工程 (四类): 达到合同价 1%-3% (含 3%) 或金额 40-200 万元 (含 200 万元)。 () 2. 小规模工程: 增加造价 4-40 万元 (含 40 万元) 且变更后结算总价不超过 400 万元。 (√)		
	2、拟设计变更理由	1. 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项目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的: () 2. 因资源、水文地质、工程地质、考古及调查、勘察等情况有重大变化, 需要调整建设方案的: (√) 3. 原设计图纸存在缺陷或错误, 无法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的。 () 4. 因政策调整、规划变更、征地拆迁等原因导致需要调整建设方案的。 () 5. 有关部门检查、省 (市) 领导调研视察、市政府文件 (或纪要、备忘录) 作出书面要求的。 (√)		
	3、拟设计变更内容	另见附页		
	4、预估的造价变更	本次设计变更减少造价-227956.63 元, 增加造价 332094.67 元。 合计变更增加造价 104138.04 元。		
	5、其他附件材料	工程联系单、工程签证单及工程设计变更预算书		
二、设计变更申请	6、项目建设及参建单位意见	 项目建设单位: (公章) 年 月 日	 项目施工单位: (公章) 年 月 日	
		 项目设计单位: (公章) 年 月 日	 项目监理单位: (公章) 年 月 日	

三、项目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意见	设计变更报批的同时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“设计变更公示专栏”公示5个工作日
	(非小规模工程四类、小规模工程增加4-40万元且结算总价不超过400万元备案)  项目行政主管部门: (公章) 年 月 日

注: 1. 本表格一式六份(计算机打印,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纸说明)。类别和原因在括号内打√即可。2. 本表格适用于以下设计变更备案: 非小规模工程(四类): 达到合同价1%-3%(含3%)或金额40-200万元(含200万元); 以及小规模工程: 预估增加造价4-40万元(含40万元)且变更后结算总价不超过400万元。3.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造成的造价变更, 在报送审批时允许进行增减对抵; 主要材料差价调整部分和工期奖罚金额不纳入累计造价中进行审批。



甩项部分：

- 1、由于 1#农沟终点交界处有现有大榕树和土地公庙，1#农沟长度 168.9 米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2、由于部分下田坡道位于保留的老人过渡房和公庙两侧，无法施工，5 个下田坡道甩项处理，其中 I 型 2 个，II 型 3 个。
- 3、由于 3#挡墙位于地块整排电线杆处，地块未征地，3#挡墙长度 34.7 米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4、由于 1#田间道位于原有旧水泥路面上，施工完成会和原来旧水泥路面高低差影响通行，应当居民强烈要求，1#田间道长度 128.7 米甩项处理。
- 5、由于 6#水渠终点处位于保留的老人过渡房大门出入口旁边，6#水渠长度 117 米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6、5#水渠位置根据实际地形进行调整，长度实际减少 74.8 米。
- 7、7#水渠尾部原有的水渠可以顺接，7#水渠长度 101 米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8、由于地块 BLB21 位于保留的扫夏宗孔堂，该地块 1314.94m^2 甩项，庙前 BLB22 地块保留 $13\text{m}\times 16\text{m}=208\text{m}^2$ ，属于孔庙处地块，无法施工。
- 9、由于 BLB28 处中有电杆未拆面积 $4.2\text{m}\times 4.3\text{m}=18.06\text{m}^2$ ，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10、由于 BLB17 处土地公庙面积 $3.8\text{m}\times 4.6\text{m}=17.48\text{m}^2$ ，松树 $10\text{m}\times 6\text{m}=60\text{m}^2$ ，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11、由于 BLB38 地块中电线杆未拆面积 $4.5\text{m}\times 3.7\text{m}=16.65\text{m}^2$ ，无法施工，BLB40 处中电线杆未拆面积 $5\text{m}\times 4.1\text{m}=20.5\text{m}^2$ ，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12、由于 1#人行道地块协调多次，征迁不下来，1#人行道长度 245.6 米无法施工，甩项处理。
- 13、由于地块 BL-B37 为了后期农作物收割及周边其他村民农耕机械进出方便，BL-37 地块保留旧机耕路，共 144m^2 甩项处理。
- 14、由于地块 BLB27 和 BLB26 位于保留的老人过渡房处，无法施工，BLB27 部分甩项 683.2m^2 ，BLB26 部分甩项 481.82m^2 ，甩项处理。
- 15、BL-B35 地块涉及港利村涵三堂出口道路，该道路为涵三堂唯一进出口，为保障民众通行安全保留该道路，共 100m^2 甩项处理。

增项部分:

1、因建设单位要求,在施工区外一空地上,增加1米高的围挡长度230m,作为临时耕植土堆放区用,挖掘机平整场地2505.7m²。

2、由于地块BL-B13、BL-B14下有民房满堂基础,碎渣和沙土较多,土种不符合设计要求,需要多清理外运50cm厚,同时客运土方换填50cm。

3、原民房有桩基基础和承台,需凿岩机进行拆除,现场共拆除45个桩头,桩径0.6m,高度平均按1.0m。

4、因台风暴雨排涝需要,现场原道路下增加钢筋砼DN200管40米,钢筋砼DN400管35米。

5、因弃土场区域多以淤泥及腐殖土为主,无法满足车辆通行。为保证车辆通行顺畅和安全,需增加一条临时便道,便于运输。临时便道长度410米,宽8.8米,厚60cm,采用砂性土+石渣填筑。

6、由于地块BL-A02、BL-A05下有民房满堂基础,碎渣和沙土较多,土种不符合设计要求,需要多清理外运50cm厚,同时客运土方换填50cm。

7、由于创世纪地块内的旧施工便道杂草丛生及农田区内杂草等,需要杂草清理及过沟渠便道填筑等,采用砂性土+石渣回填,以满足高强度的土方运输需要,具体工程量以签证为准。

8、位于BL-B40~BL-B41之间的厂房旁原有片石水渠将原干砌片石水渠拆除,原址新建60*60cm砼水渠,长度85米。

9、由于位于TK24、TK25、TK26、TK27、TK28地块地势比较低,不利于种植及灌排水,现需要增设1#、2#新建40*40cm排灌渠。